



妇女地位委员会

第六十一届会议

2017年3月13日至24日

临时议程* 项目3(c)

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以及题为“2000年
妇女：二十一世纪性别平等、发展与和平”
的大会第二十三届特别会议的后续行动：
性别平等主流化、状况和方案事项

巴勒斯坦妇女的状况和受援情况

秘书长的报告

摘要

本报告根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2016/4号决议提交，重点介绍了2015年10月1日至2016年9月30日期间巴勒斯坦妇女的状况，并概述了联合国系统各实体在教育和培训、保健、增强经济权能和生计、法治和暴力侵害妇女行为、权力与决策以及体制发展方面提供的援助。报告最后提出了建议，供妇女地位委员会审议。

* E/CN.6/2017/1。



一. 引言

1.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在其关于巴勒斯坦妇女状况和受援情况的第 2016/4 号决议中表示深为关切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上的巴勒斯坦妇女因以色列持续非法占领及其种种表现形式的严重影响而面临严峻处境。理事会请秘书长继续审查这一状况，采用一切可用手段，包括秘书长关于巴勒斯坦妇女状况和受援情况的前一份报告(E/CN.6/2016/6)所述手段，向巴勒斯坦妇女提供援助，并向妇女地位委员会第六十一届会议提交关于该决议执行进展情况的报告。

2. 本报告所述期间为 2015 年 10 月 1 日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报告根据巴勒斯坦国境内联合国各实体提供的资料，审视了巴勒斯坦妇女的状况。

3. 除另有说明外，本报告所用资料和信息均来自向巴勒斯坦妇女提供援助的联合国系统各实体，包括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粮农组织)、国际劳工组织(劳工组织)、秘书处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人权高专办)、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署)及其援助巴勒斯坦人民方案、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教科文组织)、联合国人口基金(人口基金)、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儿基会)、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近东救济工程处)、联合国中东和平进程特别协调员办事处、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妇女署)、世界粮食计划署(粮食署)和世界卫生组织(世卫组织)。本报告还包含了西亚经济社会委员会(西亚经社会)提供的资料。

4. 本报告补充了其他关于巴勒斯坦人民生活和社会经济状况的报告(见 [A/71/87-E/2016/67](#)、[A/71/359-S/2016/732](#)、[A/71/86-E/2016/13](#) 和 [A/71/13](#))。

二. 巴勒斯坦妇女的状况

5. 本报告所述期间，国际社会大力促进和平和维护两国解决方案。中东问题四方机制负责人于 2015 年 10 月 23 日在维也纳会晤，呼吁各方按照以往协定所设想的过渡安排采取重大步骤，以期恢复信心和希望，通过谈判达成一个解决最终地位问题、包括耶路撒冷最终地位问题并结束始于 1967 年的占领行动的两国方案。四方机制根据 2016 年 2 月 12 日的决定于 7 月发布报告，¹ 概述了危及两国解决方案可行性的三个消极趋势：暴力侵害平民和煽动暴力行为；以色列扩大定居点、夺取供自己专用的土地和遏制巴勒斯坦发展的政策；以及加沙局势以巴勒斯坦人缺乏团结、激进分子持续活动、人道主义危机因为限制性封锁制度而恶化为特征。报告提出了为最终恢复有意义谈判创造条件的建议，呼吁各方依照在以往协定下作出的承诺独立采取行动，切实推动建立实地两国的现实。

¹ [S/2016/595](#)，附件。

6. 与此同时，2016年5月17日，埃及总统阿卜杜勒法塔赫·塞西呼吁以色列、巴勒斯坦和阿拉伯领导人采取促进和平的历史性步骤，并表示埃及愿意为此提供协助，帮助推动巴勒斯坦人之间的和解。6月3日，法国主办了一次部长级会议，28个与会代表团重申支持两国解决方案，并讨论了国际社会为协助实现这个目标可采取的方式，包括为此推出激励措施。作为后续，法国表示打算召开一次国际会议，目前计划在2017年初举行。其他关键的国际利益攸关方也提出了双方直接会晤的可能性。

7. 本报告所述期间，定居点的规划和建造率上升。2016年头三个季度与2015年同期相比，定居点开工数增加了25%，原因是2016年第二季度开工数激增，是三年来增长率最高的一个季度。第一季度在约旦河谷划定新的“国有土地”、核准若干定居点计划、并大量拆毁西岸C区的巴勒斯坦建筑，似乎也反映了在西岸包括东耶路撒冷扩大以色列存在和限制巴勒斯坦发展的系统性政策。自4月1日以来，以色列已经推出了在西岸包括东耶路撒冷至少2400个单元的定居点计划。以色列还推行所谓的前沿定居点追溯“合法化”，自7月以来，其议会成员继续努力推动一项旨在将建于巴勒斯坦私有土地上的定居点单元合法化的法案。

8. 巴勒斯坦人缺乏和解，阻碍了通过谈判达成解决方案的努力。2016年由卡塔尔主持的法塔赫、哈马斯和巴勒斯坦其他派系之间的和解会谈，以及埃及和该区域其他利益攸关方所作的努力，均未能推动在非暴力、民主和巴勒斯坦解放组织(巴解)原则基础上达成实现巴勒斯坦真正团结的共识，而这对于将西岸和加沙重新团结在一个单一、民主和合法的巴勒斯坦权力机构之下至关重要。各方仍对两大问题存有分歧，即在巴解原则基础上组建民族团结政府以及组织议会和总统选举。市级议会选举原定2016年10月8日举行，巴勒斯坦几乎所有主要派系都将参加，这将是2006年以来首次在加沙和西岸同时举行的选举。然而，10月4日，巴勒斯坦政府决定推迟地方选举，何时举行另行通知。在作出这一决定之前，9月8日高等法院在拉马拉暂停了选举筹备工作。

9. 本报告所述期间，东耶路撒冷2015年第四季度的暴力行为急剧增加，巴勒斯坦人针对以色列平民和安全人员的抗议、冲突和个人攻击蔓延到巴勒斯坦被占领土的其他地区，包括加沙限行区，也蔓延到以色列。巴勒斯坦人的生命、人身安全和自由继续因为与冲突有关的暴力以及以色列的占领政策和做法，包括定居者的暴力行为而受到威胁。2015年第四季度，西岸巴勒斯坦人和以色列人的伤亡人数创下2005年以来的最高纪录。2016年初暴力行为开始减少，很大程度上是因为巴勒斯坦国家安全部队作出有效努力，成功挫败了攻击行动，收缴武器并逮捕了可疑极端分子。双方继续开展安全协调也是暴力行为有所减少的关键。不过，仍然令人日益关切的是，持续不断的定居点活动、煽动暴力、以色列过度使用武力以及巴勒斯坦缺乏真正团结都有可能将局势再度升级。

10. 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指出，从2015年10月1日到2016年9月30日，巴勒斯坦被占领土和以色列各地共有235名巴勒斯坦人被杀(包括168名男子、14名

妇女、48 名男童和 5 名女童), 超过 16 556 人受伤(其中 82%为男子, 1%为妇女, 19%为男童, 1%为女童), 主要是以色列国防军或某种程度上的定居者所为。许多巴勒斯坦人被杀时正在或据说正在实施刀枪或撞车攻击。共有 32 名以色列人被巴勒斯坦人打死(包括 25 名男子、6 名妇女和 1 名女童), 其中大多为以色列国防军成员, 另有超过 341 人受伤。

11. 与暴力行为增加有关的主要关切包括巴勒斯坦人对以色列人的攻击以及以色列安全部队的回应, 包括可能的过度使用武力和法外处决事件。这些关切更因为对杀害巴勒斯坦人的行为长期缺乏问责和有效救济而愈加严重。例如, 从 2015 年 10 月到 2016 年 6 月, 以色列当局总共对西岸和以色列境内造成巴勒斯坦人死伤的事件启动了 24 项刑事调查, 包括调查 2016 年 3 月 24 日对一名已丧失行动能力的据报攻击者明显实施法外处决这一极具争议的事件。其中只有一项调查导致一名士兵被指控和起诉。

12. 巴勒斯坦政府就 2016 年 8 月 23 日巴勒斯坦安全部队对一名因涉嫌此前两名安全人员被杀案而被警方羁押的纳布卢斯男子明显实施法外处决的事件启动了调查。对此类行为的问责仍然存在问题。

13. 儿基会报告说, 2015 年和 2016 年记录在案的严重侵害儿童事件数量之多令人关切。从 2015 年 10 月到 2016 年 9 月共记录了 3 205 起事件, 影响到 61 667 名儿童, 其中 57 名儿童被杀害(包括 56 名巴勒斯坦儿童, 其中 7 名女童和 49 名男童, 以及 1 名以色列女童), 2 384 名儿童受伤(包括 2 271 名巴勒斯坦男童和 113 名巴勒斯坦女童, 以及 72 名以色列男童和 2 名以色列女童)。此外, 还记录了 448 次袭击学校事件。

14. 截至 2016 年 8 月, 加沙估计有 11 700 个家庭(近 60 000 人)仍然流离失所, 生活在收容家庭、租赁公寓、预制单元或原有住房的废墟里, 其中约 10%为女户主家庭。² 对加沙的海陆空封锁已进入第 11 个年头, 但冲突的根源仍未得到解决。为受害者进行的问责仍然得不到处理, 而且, 正如当地非政府组织和法律援助提供者所报告的那样, 获得司法机制援助的机会仍然受到严重限制。³ 以色列当局收到了涉及大约 360 起事件的投诉, 并为此启动了 31 项刑事调查, 但只有一起抢劫事件被指控。

15. 加沙脆弱的停火仍在维持。5 月初发生了自 2014 年冲突以来以色列和哈马斯之间最严重的暴力升级, 以色列发现了两条地道, 并为此九次入侵予以摧毁。激进分子向以色列发射了大约 45 枚迫击炮和火箭弹, 以色列国防军则实施了 13 次

² 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 “加沙: 2014 年敌对行动两年后”(2016 年 8 月)。

³ 例如, 见迈赞人权中心, “Update: No reparations in Israel for Palestinians: How Israel’s Amendment No. 8 leaves no room for room for recourse Gaza, December 2015”, 2016 年 2 月 24 日, 可查阅: <http://mezan.org/en/post/20954>。

空中打击，有一名妇女被打死，另有数名巴勒斯坦人在交火中受伤。8月21日，有两枚火箭弹自加沙发出，但没有造成受伤或毁坏。以色列部队作出反应，向加沙各地发射了大约60枚导弹和炮弹，轰炸哈马斯和其他激进分子的基地。据报有五人在行动中受伤。这些事件突出表明了加沙安全动态的脆弱程度，需要所有各方积极努力维持停火。

16. 本报告所述期间，以色列当局以缺少建筑许可为由，大肆拆除了西岸、主要是C区和东耶路撒冷的巴勒斯坦人房产。由于这些地区实行貌似歧视和不合法的规划制度，此类许可几乎不可能获得。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指出，从2015年10月1日到2016年9月30日，当局拆除或没收了971处为巴勒斯坦人所有的建筑，造成1500多人流离失所，6500多人的生计受到影响。

17. 有多个因素继续对巴勒斯坦人的行动自由和获取生计构成重大障碍，但对妇女和男子的影响有所不同。由于以色列持续封锁加沙，加上埃及与加沙之间的拉法口岸很少开放，加沙大约190万巴勒斯坦人实际上仍与西岸包括东耶路撒冷隔离。能够进入东耶路撒冷的，仍然只有西岸其他地区的巴勒斯坦居民。物理和行政限制继续阻碍人道主义援助抵达C区一些最脆弱的社区，特别是处于交火地带和隔离墙后的社区。

18. 巴勒斯坦中央统计局称，巴勒斯坦2015年有劳动力130万人，比2014年多3.5%。在15岁及以上人口合并增长3.4%的同时，劳动力参与率保持不变，仍为45.8%(男子71.9%，妇女19.1%)。虽然巴勒斯坦妇女学历较高，但按照全球和区域标准，妇女劳动力参与程度仍然极低，造成经济潜力的重大损失。总体失业率略有好转，从2014年的27%降至2015年的25.9%(336300人)，原因是男子就业情况有所改善。妇女失业率略有提高，从2014年的38.55%升至39.2%。加沙的妇女失业率上升到令人震惊的60%。男女工资仍有差距，巴勒斯坦妇女日均工资为81.9新谢克尔，男子则为108新谢克尔。⁴ 20至24岁青年的失业率2015年高达36.5%，⁵ 2016年更上升到42.6%。⁶

19. 2015年和2016年，世卫组织对获准离开加沙和西岸前往东耶路撒冷和其他地区就医的患者数据进行了按性别分列的分析，以此监测和分析妇女获取保健服务的情况。通过埃雷兹检查站寻求保健服务的人数2016年急剧下降，原因是当年头七个月妇女的获准率降至74.8%，男子的获准率降至66.2%，均为2009年以来的最低记录。这意味着与2015年同期相比，男女患者的获准率都下降了12%。⁷ 根

⁴ 巴勒斯坦中央统计局，《劳动力调查》(2016b)和消费价格指数数据(2016e)。

⁵ 巴勒斯坦中央统计局，《劳动力调查》，2016年2月25日新闻稿。

⁶ 巴勒斯坦中央统计局，《劳动力调查》，2016年8月8日新闻稿。

⁷ 见 http://www.emro.who.int/images/stories/palestine/documents/WHO_monthly_Gaza_access_report-July_2016-_final.pdf?ua=1。

据卫生部驻加沙协调办公室提供的数据，在 2015 年因申请许可而被以色列要求参加安全面谈的患者当中，有 25% 是女性。2016 年，这一比例上升至 33%。

20. 少女(即 15 至 19 岁妇女)的生育率仍为令人关切的 48%(西岸为 35%，加沙为 66%)。在 20 至 24 岁的妇女当中，22% 在 18 岁之前至少有过一次活产经历(加沙为 25%，西岸为 20%)。

21. 缺乏安全、充足和可负担的水源依然令人极度关切。加沙只有 10% 的家庭能够获得清洁饮用水。⁸ 据估计，加沙来自沿海含水层的水至少有 96% 不适合人类饮用。⁹ 西岸有 97% 的家庭能够获得清洁饮用水，¹⁰ 但供水量仍然不足。¹¹ 在完全或大部分位于 C 区的巴勒斯坦社区当中，约有 70% 未与供水网接通，而且巴勒斯坦政府的供水能力有限。C 区巴勒斯坦人家庭的平均用水量大约是每人每天 40 升，远低于世卫组织每人每天 100 升的最低建议量。¹² 由于可用水的质量和数量均有不足，这些社区被迫以高价购水，¹³ 购水费用平均占到巴勒斯坦人月度支出的 8%。

22. 粮农组织称，本报告所述期间巴勒斯坦家庭的粮食无保障比例仍然高达 27%(加沙为 46%，西岸为 17%)。¹⁴ 对巴勒斯坦而言，粮食无保障是指缺乏获取粮食的经济手段。西岸女户主家庭粮食无保障比例比男户主家庭高出 10 个百分点(分别为 25% 和 15%)，加沙女户主家庭粮食无保障比例则高出 3 个百分点。¹⁵

23. 在巴勒斯坦获得早期学习机会的比例很低，学前教育入学率只有 57.3%(男童 57.7%，女童 56.9%)。基础教育入学率较高，女童为 95%，男童为 93%。但中学净入学率令人关切，特别是男童，2015 年男童净入学率仅为 59%，女童为 77%。¹⁶ 据传，在校内和上学途中感到不安全的地区，例如军事区及检查站和定居点周边，女童和残疾儿童更容易辍学。

⁸ 巴勒斯坦中央统计局，“巴勒斯坦 2014 年多指标类集调查”(2015 年)。

⁹ 世卫组织，“巴勒斯坦被占领土健康状况实地评估报告，2015 年 3 月 22 日至 4 月 1 日”(2016 年)。

¹⁰ 巴勒斯坦中央统计局，“巴勒斯坦 2014 年多指标类集调查”(2015 年)。

¹¹ 每人每天消耗 71 升水，而世卫组织的建议是每人每天 100 升。资料来源：世卫组织，“巴勒斯坦被占领土健康状况实地评估报告，2015 年 3 月 22 日至 4 月 1 日”(2016 年)。

¹² 紧急情况、水、环境卫生和个人卫生干预小组(EWASH)，“渴望公正”(Thirsting for Justice)(2016 年 1 月)。

¹³ 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2016 年人道主义需求概览”(2015 年)，第 8 页。

¹⁴ 粮农组织、近东救济工程处、粮食署和巴勒斯坦中央统计局，“2014 年社会经济和粮食安全调查：西岸和加沙地带”(资料未公布)。

¹⁵ 巴勒斯坦粮食安全局和巴勒斯坦中央统计局，“2014 年社会经济和粮食安全调查”(2016 年 5 月)。

¹⁶ 教育和高等教育部，“2015 年基线监测和评价报告”(2016 年)。

24. 在整个巴勒斯坦被占领土，法治仍然是一个严重问题。巴勒斯坦妇女获取司法救助面临特殊挑战，原因包括：特别是涉及继承、子女监护和其他个人身份问题的法律存在性别歧视；妇女不太了解她们的权利和各种程序；经济上的依赖；以及社会压力和污名化。即使妇女设法获得了司法服务，为她们提供服务者也往往缺乏专门处理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的专门知识，而且继续以侵犯妇女人权的方式解释与刑法和个人身份法有关的过时法律。巴勒斯坦国已表示，将致力于加入七项人权条约，包括已经无保留认可的《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以此解决妇女获取司法救助的问题。

25. 巴勒斯坦国的妇女和女童继续在家庭和社区遭受种种暴力，包括以歧视性法律和传统习俗为形式的结构性暴力，以及来自家庭成员和亲密伙伴的身体、经济和心理暴力。社会心理暴力仍是加沙报案最多的暴力类型(占 55%)，在西岸则占到报案总数的 30%，人身暴力案件也占 30%。总体而言，78.5%的案件施害者是配偶、父母或兄弟姐妹，其中仅配偶施暴就占到全部案件的 67%。84.3%的妇女遇害案件施害者是家庭成员。虽然家庭暴力是暴力侵害妇女行为的最常见形式，但应当指出的是，只有 1.4%的家庭暴力案件诉至法院，57.6%的妇女表示，社会习俗使她们无法提出控诉。¹⁷ 避难所和社会支助体系也严重缺乏，导致消除暴力侵害妇女行为极具挑战。¹⁸

三. 对巴勒斯坦妇女的援助情况

26. 联合国继续努力应对一系列发展和人道主义挑战。联合国对巴勒斯坦人民的优先支助事项已在一套重要文件中概述，包括与 2014-2016 年巴勒斯坦国家发展计划保持一致的 2014-2016 年联合国巴勒斯坦国发展援助框架，以及概述人道主义方案规划的 2016 年人道主义应急计划。下文第 27 至 63 段将介绍联合国系统与巴勒斯坦政府、各捐助方和民间社会合作，为应对妇女和女童在教育 and 培训、保健、增强经济权能和生计、法治和暴力侵害妇女行为、权力与决策以及体制发展方面的具体需求和优先事项而提供援助的最新情况。

A. 教育和培训

27. 联合国各实体继续推出一系列举措，增加妇女和女童接受教育和培训的机会并改善学习环境。2015-2016 学年，近东救济工程处运行着 349 所学校(加沙 252 所，西岸 96 所)，学生超过 290 400 人。加沙有 127 490 名女童入读近东救济工程处的学校(占学生总数的 48.5%)，一年增加了大约 8 000 人。西岸有 28 771 名女童入读近东救济工程处的学校(占学生总数的 58.8%)。除基础教育外，近东救济工程处还继续提

¹⁷ 妇女署，“制止暴力侵害妇女行为方面有影响力的事件——专门起诉”，2016 年，可查阅：<http://palestine.unwomen.org/en/digital-library/publications/2016/10/spp#sthash.Fry1yfEu.dpuf>。

¹⁸ 近东救济工程处性别暴力受害者转介系统——2016 年第一季度。

供技术和职业教育培训。本报告所述期间，加沙有 540 名女童(占学生总数的 32%)、西岸有 567 名女童(占学生总数的 82%)参加了技术和职业教育培训。

28. 儿基会与合作伙伴在西岸有以色列驻军和定居者的地区，为入学儿童提供护送服务，使学生上下学更加安全。有 4 667 名儿童(1 670 名女童和 2 997 名男童)和 333 名教师(180 名女教师和 153 名男教师)因此受益。

29. 教科文组织与合作伙伴继续促进早期儿童教育，为 980 名母亲举办了关于包容和儿童友好型教育的提高认识培训班，并培训了 120 名女教师。学校校长和校监参加了关于包容教育、行动研究和儿童主导型活动的项目培训，惠及西岸和加沙 49 所学校的 17 810 名女学生。

30. 在东耶路撒冷，开发署与教育和高等教育部协作，向私立学校近 8 500 名女学生提供了优质教育和咨询服务。

31. 在加沙，开发署解决了 2014 年冲突受损学校中女童的需求。修复进程以建设更好的儿童友好型学校为原则，顾及并满足了女童的需求，包括调整校舍，主要是调整水和环境卫生设施，以便利有特殊需要的女童使用。32 所部分毁损的教育机构(12 所公校、13 所私校和 7 所大学/学院)完成了修复和重建，惠及 37 222 名学生(含 19 445 名女学生)。

32. 劳工组织与合作伙伴支持 50 名来自低收入家庭的失业女大学毕业生参加技能建设培训，随时还安排她们在私营部门或社区组织临时工作三个月。大约 25% 至 30% 的毕业生找到了有报酬的工作，其中大多数人表示，参与该方案增加了她们找到长期工作的希望。此外，劳工组织还与加沙伊斯兰大学合作，向 20 名在建筑行业有就业困难的年轻女建筑师提供了家具设计培训。大约 15 名女建筑师接受了基本经营理念、管理和创业技能培训，有 18 名接受家具设计培训的女建筑师还在加沙的中小型家具制造企业接受了有补贴的在职培训。

33. 在加沙，近东救济工程处向女大学毕业生提供了更适应劳动力市场需求的技能，以提高青年妇女的领导能力。本报告所述期间，有 391 名妇女和 34 名男子参加了该方案。此外，有 724 名年轻女毕业生获得了在民间社会和私营部门的就业机会。

B. 保健

34. 联合国继续巩固上一报告期间报告的良好做法和成果，扩大医疗服务范围，提高医疗服务质量。近东救济工程处仍是巴勒斯坦难民初级保健服务的主要提供方，在加沙运营 21 个保健中心，在西岸运营 42 个保健中心。占加沙人口 70% 以上的巴勒斯坦难民继续依靠近东救济工程处提供初级保健。从 2015 年 10 月到 2016 年 6 月，加沙诊疗总次数为 2 870 183 人次(其中 60% 为妇女诊疗)，西岸 904 058 人次(其中 59% 为妇女诊疗)。

35. 妇幼保健仍然是援助的一个重要部分。近东救济工程处救助了 32 625 名新登记的孕妇、218 661 名接受产前护理的妇女和 28 303 名接受产后护理服务的妇女。

共有 94.8% 的孕妇在怀孕期间至少去了近东救济工程处保健中心四次。根据产后家访方案，儿基会在加沙支持卫生部和伙伴非政府组织联系救助了总共 3 532 名“高危”产妇及其新生儿。此外，30 000 多名妇女得到了营养咨询和健康教育培训。2016 年间，开发署在加沙市和汗尤尼斯支持重建了为 16 000 名妇女服务的希法和塔里尔妇产医院。人口基金支持在加沙 12 个社区运营流动诊所，有 3 681 名妇女受益于流动诊所服务，其中包括 1 654 名孕妇。

36. 近东救济工程处诊所为青少年和成年妇女难民提供预防和治疗服务，包括筛查乳腺癌和与生殖健康有关的服务。开发署与东耶路撒冷的奥古斯塔·维多利亚医院共同推出了乳房 X 线造影扫描流动诊所倡议，而近东救济工程处在加沙启动了一个提高人们对乳腺癌认识的项目。通过近东救济工程处保健中心，68 382 名妇女筛查了乳腺癌，4 438 人被转介进行了乳房 X 线成像扫描。

37. 本报告所述期间，开发署升级了东耶路撒冷三所医院的专门科室，使 6 500 多名妇女得以每年受益于有所改善的条件。开发署还在加沙通过翻修巴勒斯坦红新月会一层楼和修建两个心脏护理手术室，对包括妇女在内的脆弱心脏病病人进行三级治疗。

38. 2016 年上半年，有 6 166 名妇女和女童受益于儿基会支持的水网维修和水罐车运送服务，有 10 500 名妇女和女童受益于经过改善的环境卫生服务。加沙大约有 9 000 个家庭收到了个人卫生用品代金券，另有 14 400 个家庭获得了环境卫生和个人卫生物品。

39. 联合国各实体继续在整个巴勒斯坦被占领土向妇女和女童提供社会心理支助。在 2014 年敌对行动升级期间，妇女署向 1 800 名流离失所妇女和女童提供了小组和个人社会心理咨询。通过社会心理咨询方案，56 个性别暴力案件被转至其他服务提供者进一步采取后续行动。在西岸，近东救济工程处在 21 个地点让家庭和儿童保护委员会参与进来，这些委员会成员包括社区性组织代表、近东救济工程处工作人员、社区领袖和民众难民委员会，向 6 300 多名妇女和女童开展了支助小组讨论和提高认识活动。在儿基会支持下，社会发展部和其他合作伙伴向 32 417 名儿童(其中 49% 是女童)提供了社会心理支助服务，向 7 987 名儿童(其中 51% 为女童)提供了包括针对性别暴力的社区性儿童保护服务。

40. 妇女署安排四名女理疗师向 16 名残疾妇女提供了理疗服务，还提供了必要的医疗设备。在加沙，大约有 30 名残疾妇女得到了社会心理和法律咨询。

C. 增强经济权能和生计

41. 联合国各实体在发展方案规划内继续优先开展促进增强妇女的经济权能、改善粮食安全和生计的举措。

42. 本报告所述期间，妇女署通过全面的能力建设和在岗辅导方案，向 45 个由妇女主导的微型和中小型企业及 547 名受益者提供了技术援助，加强企业产品在

地方、区域和国际各级的竞争力和销路。34 个由妇女主导的微型和中小型企业得到了财政援助。

43. 在劳工组织和妇女署的联合倡议下，巴勒斯坦两大公司接受了参与式性别平等审计，目的是提高社会责任，鼓励向着对性别问题有敏感认识的工作环境转型。

44. 粮农组织为六个妇女合作社的 90 名女成员举办了多个营销和簿记培训班，目的是建立有效的融资和信贷管理系统，并与可靠的贷款服务提供商建立联系。这些培训和讲习班增强了妇女管理贷款的能力。西岸共有 10 个妇女合作社的 59 名妇女接受了以质量控制、质量保证及食品加工适用地方和国际标准为重点的培训。

45. 近东救济工程处创造就业方案雇用了 17 063 名难民(其中 26.4%为女性)。该方案提供的大部分就业机会(78.9%)不需要特殊技能，但由于社会和文化障碍，该方案难以为没有特殊技能的妇女找到文化上可以接受的工作。在西岸，工作换现金方案雇用妇女从事接待员、清洁工、警卫、行政助理和家庭教师等工作。本报告所述期间，有 8 124 人参加了工作换现金方案，其中 41.2%为女性。

46. 在加沙，经过强化的近东救济工程处贫穷评估系统可以让多妻制婚姻中的妇女、丧夫妇女、离婚妇女和与丈夫分居妇女等弱势妇女申请单独的贫穷状况评估，与男户主分开获取近东救济工程处的粮食援助。本报告所述期间，有 3 324 名妇女申请了评估。在已经审查的 2 082 个案例中，68.3%有资格获得援助。

47. 在西岸，近东救济工程处社会安全网方案采用基于贫穷的针对性战略，根据各种与贫穷有关的因素将家庭分等。在 7 613 个家庭中，有 34%为女户主家庭，55.3%的受益人为妇女。优先措施包括基本的粮食需求、紧急现金措施、转介和内部咨询。

48. 通过普遍发放粮食和代金券，粮食署提高了 294 818 名女受益人(占受益人总数的 50%)的粮食消费和饮食多样性。粮食署的粮食代金券使受益人得以管理家庭需求，可自由选购粮食商品。在 87%的情况下是由妇女决定如何使用粮食代金券。

49. 作为加沙重建努力的一部分，开发署为 2014 年敌对行动升级期间家园被毁的 1 154 个非难民家庭提供了过渡住房现金援助，重点是占到加沙家庭总数 10.7%的女户主家庭。在东耶路撒冷，通过修复 250 个住家，有 150 个巴勒斯坦女户主家庭直接受益于经过改善的生活条件。

50. 2015 年，劳工组织实施了一个应对方案，对 50 名女饲养员进行了绵羊养殖场管理、生活技能、财务和市场营销知识以及合作社和商业团体组建方面的培训。在西岸，粮农组织帮助 85 名女农民修建雨水收集池，并为五名女农民复垦土地提供了便利。在加沙，粮农组织向 65 个女户主家庭提供了蔬菜和蛋白质生产设备，并修复了受损的 48 个牲畜棚。为了应对各种冲击，包括西岸不寻常的季节性天气情况，71 名女牧民获得了耐旱种子，以提高动物饲料生产能力。女牧民的 30 个牲畜棚得到了修复。此外，粮农组织在西岸和加沙向 240 名女牧民提供了牲畜棚过冬用塑料薄膜，为严寒天气做准备。

D. 法治和暴力侵害妇女行为

51. 联合国各实体继续实施一系列举措，改善妇女诉诸司法的途径，加强机构和人员预防和应对暴力侵害妇女行为的能力。

52. 从 2016 年 1 月到 6 月，通过开发署和妇女署联合法治方案，在西岸，包括东耶路撒冷，5 248 名妇女获得了免费法律援助，1 778 名妇女获得了提高法律权利认识培训。在加沙，2 025 名妇女获得了法律援助，6 569 名妇女获得了提高法律权利认识培训。在加沙，人权高专办举办了关于性别暴力和生命权的培训，惠及妇女组织和传统社区女领袖。本报告所述期间，特别是 2014 年冲突结束后，2 749 名境内流离失所者、包括 123 名性暴力和性别暴力幸存者通过 10 个法律援助诊所及另外 3 个移动援助诊所获得了法律援助。

53. 通过联合国各实体和非政府组织实施的人道主义应对措施，2 564 名性别暴力幸存者(包括 107 名男子)获得了法律服务；2 645 名幸存者(妇女 2 521 人，男子 124 人)得到了社会心理支助服务；19 904 人(妇女 17 094 人，男子 2 810 人)参加了性别暴力提高认识班或收到了有关服务的信息。此外，近东救济工程处继续在加沙和西岸实施性别暴力转介系统，为巴勒斯坦难民提供服务。本报告所述期间，在加沙查明了 2 138 起性别暴力案件，其中 92.8%是针对妇女的。性别暴力幸存者总共获取了 7 129 次心理咨询，994 名妇女获得了法律咨询。在西岸，309 名妇女和女童幸存者通过社区心理健康方案、母亲互助团体及医疗和学校辅导员获得了支助。通过性别暴力转介系统总共确定了 11 起童婚案例。

54. 本报告所述期间，妇女署在加沙致力于改善向性别暴力女受害者和幸存者提供的服务质量，特别注重国内流离失所妇女。妇女署开展的性别暴力及有关服务提高认识课程使超过 5 736 人(妇女 5 194 人，男子 542 人)受益。妇女署和民间社会合作伙伴，主要是哈亚特中心、阿拉伯妇女论坛和 Wifaq 协会，向超过 131 名性别暴力受害妇女提供了案件管理支助方面的帮助。哈亚特中心还提供案件管理和重新融入社会服务来支助诸如触犯法律的妇女(17 名妇女)和父母离异儿童(20 名儿童)等弱势和有风险群体。人口基金在西岸和加沙地带为 800 个服务提供者提供了利用制定的准则和巴勒斯坦国家转介系统进行性别暴力“侦测”、应对和转介方面的培训。此外，人口基金支持在加沙贾巴利亚建立了“一站式”中心，作为向性别暴力幸存者提供安全空间的试点。

55. 儿基会和人口基金还支持在加沙制定了性别暴力和儿童保护案件管理和转介标准作业程序。大约 160 名社会发展部社工、61 名教育和高等教育部学校辅导员和 38 名卫生部医务人员获得了关于性别暴力侦测和转介标准作业程序的指导。

56.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继续加强司法部、内政部和巴勒斯坦民警根据国际标准管理、经管、交付和扩大法医学和法医学服务的能力，包括关于调查性别暴力案件的能力。7 名巴勒斯坦医生继续法医学专门培训，其中包括对性暴力和性别

暴力受害者的法医检查。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还在巴勒斯坦国为法医从业人员、高级司法委员会、近东救济工程处难民营诊所、当地非政府组织以及与性别暴力服务提供者国家转介系统有关的各职能部委举办了关于确认和应对性别暴力和虐待儿童行为的提高认识讲习班。

E. 权力与决策

57. 本报告所述期间，妇女署加强了妇女的政治参与和领导作用，向 20 名地方议会女成员提供了技术援助。在这些年龄在 25-45 岁之间的妇女当中，有 15 人是议会和各村的积极成员，在地方议会会议上表明妇女的优先事项和需要。此外，开发署在加沙五个中等城市设立了地方经济发展单位并将其机构化，指定妇女为专家和协调人。

58. 在近东救济工程处学校，来自 132 所女童小学和预备学校的 1 964 名女生参加了学校议会方案。女学生讨论了诸如生殖保健和早婚等与性别平等有关的若干问题，并让同伴参与进来。在西岸，近东救济工程处为当地社区 435 人举办了针对安全理事会关于妇女、和平与安全的第 1325(2000)号决议的提高认识活动。

59. 2016 年，儿基会和当地伙伴向来自弱势社区的 6 747 名社会处境不利的青少年(其中 48.5%为女性)提供了生活技能方案。在儿基会支助的生活技能项目中，近 80%的男女青少年参与并主导了社区举措。这些项目向女童提供了确保她们参与决策和社区生活的重要领导技能。

F. 体制发展

60. 本报告所述期间，人权高专办继续支持巴勒斯坦国加强执行所加入的七个人权条约并报告相关情况的能力，同时应对性别歧视并将此作为贯穿各领域的问题。人权高专办的支助包括通过培训提供技术援助并与职能部委对条约规定、一般性意见和报告准则进行双边讨论。妇女署和人权高专办向巴勒斯坦国和巴勒斯坦独立人权委员会提供技术援助和资源，对《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缔约国报告草稿进行全国协商。来自西岸、包括东耶路撒冷和加沙地带的约 140 名民间社会组织代表参加了协商。人权高专办和妇女署还为加沙和西岸的民间社会组织举办了一次关于他们在人权条约报告和实施进程中的作用的培训，其中包括对采用国家协商和影子报告来倡导和促进妇女人权进行了技术讨论。

61. 在劳工组织的支持下，经与三方代表协商，私营部门工作者及其家庭成员社会保障法获得通过，巴勒斯坦国总统马哈茂德·阿巴斯于 2016 年 3 月 7 日签署。该法包含一项保护产妇保险，通过将支付产假福利的财政负担从雇主方转给社会保障基金，可促进提高妇女劳动力的参与情况，并鼓励雇主雇用更多妇女。

62. 2016 年 8 月，妇女事务部推出了关于执行安全理事会第 1325(2000)号决议的国家行动计划。这项计划由国家执行安全理事会第 1325(2000)号决议高级委员会制订，并得到了妇女署和西亚经社会等行为体的支持，其中确定了支持巴勒斯坦

政府、民间社会和妇女组织努力让妇女参与和平、安全和人道主义进程并纳入妇女意见和需求的全面行动框架。

63. 根据联合法治方案，开发署和妇女署支持司法和安全机构将性别视角纳入立法起草等领域各项政策和程序的主流。巴勒斯坦民警在制订阿拉伯区域第一项警务性别平等战略方面得到了支助；部长理事会为敲定针对家庭暴力的《家庭保护法案》举行了一系列全国协商；总检察长正式设立了保护家庭免遭暴力检察官股，并任命了 19 名专门检察官，由联合方案提供持续支持。联合方案向社会发展部、司法部和内政部提供了技术支助，帮助审查和制定社会保护、司法和安全部门战略，并在巴勒斯坦国向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提交报告时提供技术支助。该方案还支持巴勒斯坦民警翻修了其中一栋建筑，作为面向受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的中心。

四. 结论和建议

64. 巴勒斯坦被占领土支离破碎、巴勒斯坦人缺乏团结、出入和通行受限、定居点扩张和暴力增加以及对加沙的封锁，都继续从负面影响巴勒斯坦妇女的状况。加沙的人道主义局势依然严峻。2014 年冲突后的复苏步伐缓慢令人关切，加剧了以往报告所述妇女和女童面临的许多保护问题和挑战，包括心理压力增加、失业率高、缺乏生计机会、粮食无保障、获得基本服务的机会有限、难以获得水、环境卫生和能源、暴力侵害妇女行为频发以及缺乏诉诸司法的机会。本报告所述期间，在西岸包括东耶路撒冷，巴勒斯坦人家园和生计设施被大量拆毁，流离失所激增，使现有保护问题更加严重。行动自由受限继续对妇女和女童获取基本服务、教育和生计产生不利影响。

65. 法治仍是巴勒斯坦国的一个严重问题，包括因存在各项性别歧视法律，妇女和女童在诉诸司法方面继续面临重大挑战。需要作出更多努力，让法律框架符合诸如《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等国际人权文书。编制巴勒斯坦缔约国提交给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的报告是一个重要的里程碑，可促进国家系统加大对妇女的人权和性别平等的问责，并在法律和实践中的查明和应对歧视妇女问题。为实现实质性平等必须进行立法改革的明确领域包括：通过保护妇女免受家庭暴力的《家庭保护法案》；修订人身法，在继承、离婚和子女监护等问题方面与消除对妇女歧视公约中与平等有关的义务保持一致；修订刑法，删除所有与家庭有关的杀害(所谓“名誉杀人”)量刑中提及减轻罪行的情节，并制定针对不同类型的性暴力和性别暴力的量刑。

66. 为了推动实现妇女人权，应继续向巴勒斯坦行为体提供技术支助，以便充分参与人权条约机构和其他相关进程，包括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人权理事会及其特别程序、国际法院和国际刑事法院。¹⁹ 此外，应向妇女组织提供技术支助，

¹⁹ 在初步审查巴勒斯坦局势时，检察官办公室呼吁有关各方提交国际刑事法院管辖罪行中侵犯妇女权利方面的信息。

促进参与人权进程，并确保加强妇女组织之间的合作，让人权组织参与人权理事会的工作。

67. 暴力侵害妇女仍然是巴勒斯坦国的一个重大保护关切，加沙的情况尤为严峻。为支持执行打击暴力侵害妇女行为国家战略，联合国应当在现行努力基础上，继续采取措施改善妇女诉诸司法的机会，加强各机构和人员防止和应对暴力侵害妇女行为的能力。联合国各实体应与所有关键行为体一道，根据对国家战略的中期审查建议，支持采取经过协调的全面、多部门方法来应对暴力侵害妇女行为，确保提供医疗保健、社会心理及法律援助和咨询，并增强妇女的经济权能。

68. 联合国系统各实体应加强预防工作，包括设法减轻占领和冲突对妇女和女童在暴力包括定居者暴力、流离失所、房屋被毁及行动受限面前日益脆弱和风险日增的影响。

69. 加强妇女的经济安全和权利是支持妇女赋权和保护广大妇女的关键。旨在扩大地方生产和创造就业机会的政策应当支持妇女的本地生产质量标准，加强她们在当地竞争的潜力。探讨让妇女参与信息技术、制造业和旅游业等新经济部门，将最大限度地增加妇女参与经济的机会。为了引导青年学生和毕业生避开拥挤不堪的职业部门，还应提供职业辅导及技术和职业教育培训服务，以便提高技术职业的吸引力。这应当辅之以向处境不利的边缘化女青年提供劳动力市场信息和找工作机制。在加沙，由于妇女迄今参与和经济机会有限，必须更加注意加强妇女参与冲突后恢复和重建努力以及这些努力产生的机会。

70. 国家和地方选举仍面临巨大挑战，妇女参与各级公共生活决策、和平进程及民族和解努力的人数仍然偏少。因此，必须支持采取长期可持续机制，将妇女议题置于国家议程的优先位置，以此加强巴勒斯坦妇女的政治代表权和领导力。了解政治权利和建设转型社区，是创造一个有利环境、促成扶持妇女的政治和发展方向的重要条件。

71. 联合国继续支持实现中东全面和平。促进妇女人权和增强妇女权能对于这些努力仍然至关重要。巴勒斯坦国 2016 年推出了执行安全理事会关于妇女、和平与安全的第 1325(2000)号决议的国家行动计划，确定了让妇女参与和平、安全和人道主义进程并纳入妇女意见和需求的全面行动框架。联合国应支持执行和监测该国家行动计划，并利用安全理事会第 2242(2015)号决议带来的机会，提醒安全理事会注意侵犯巴勒斯坦妇女人权和违反人道主义法的行为，包括为此请联合国中东和平进程特别协调员提供简报。

72. 出于政治动机的暴力行为在本报告所述期间总体上有增无减令人关切，和平前景进一步受到威胁。找到政治解决冲突的办法仍然是当务之急。